

凡 例

- 一、本刊資料，著重於中華民國 106 年主要施政概況及其成果之紀錄，以供工作考核之依據及設計之藍本。
- 二、本刊資料，取材多根據本府各處暨各附屬機關編報之公務統計報表，及本處直接蒐集之資料，加以整理彙編。
- 三、本刊為便於參考起見，將最近十年各項數字均予刊列，以利比較以往之消長變遷情況，惟其中無法比較者從缺；時間數列資料另以專刊方式出版。
- 四、本刊資料如有更新數字均予修正，凡與前期數字有不同者，應以本期數字為準。
- 五、本刊部份數字單位，因尾數四捨五入關係，總數與細數間，容或不等。
- 六、本刊各表所列度量衡單位，一律採用公制，其中資料原非公制者，均經換算為公制，以資劃一。
- 七、本刊各表內有「-」記號表示無數字、有「...」記號者表示數字不明、有「0」記號者表示不及一單位、有「--」記號者表示無意義數值。其他有特殊情形需要表示者，均另加標誌表示，並在附註欄內詳為說明。
- 八、本刊資料所稱年係指全年，年底係指該年 12 月底，月係指全月，有特殊情形者稱年度或學年度等。
- 九、本刊編成承蒙本市各機關協助始克編成，謹致謝忱。其中疏漏之處在所難免，尚盼閱者不吝指正。